

证券代码：834497

证券简称：美茵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美茵健康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99 号 9 号楼 10 楼 1005 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8 日 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胡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

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2、本次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本次公司定期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次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18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0,975,155.7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824,253.0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6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5,6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004,8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美茵健康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美茵健康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美茵健康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